

## 經食道心臟超音波檢查須知

2011年01月製訂  
2023年01月修訂

### 一、檢查目的

1. 有助於心臟功能、心內膜疾病、瓣膜疾病、心內異物、置換人工瓣膜後評估及診斷。
2. 評估主動脈疾病如主動脈瘤或主動脈剝離及栓塞性血管疾病之栓塞是否由心臟產生。
3. 評估先天性心臟病、解剖構造、血流動力學評估。

### 二、檢查前注意事項

1. 報到時請持健保卡(須有照片)、檢查單及檢查同意書(填寫清楚並簽章完整)報到。此為侵入性檢查，故需請家屬陪同前來檢查。
2. 接受經食道心臟超音波檢查，檢查前至少禁食八小時；活動假牙請先取出。
3. 檢查前十分鐘，會在喉頭噴局部麻醉劑，會有異物感及吞嚥困難現象。
4. 採左側臥式接受檢查；前胸貼上心電圖貼片，保持輕鬆。

### 三、檢查中注意事項

1. 面向檢查醫師左側躺，嘴巴含口咬器，醫師會將探頭由口經食道進入，這個步驟最不舒服，請配合醫師的指示，讓探頭迅速到位，減輕和縮短不適的時間。
2. 檢查過程中如有口水，請自然由嘴角流出不要吞下，頸部請勿用力，下巴往下，放輕鬆維持用鼻子吸氣嘴巴哈氣的方式呼吸。

### 四、檢查後衛教指導

1. 檢查結束後1小時內，請勿進食和飲水。1小時後先試飲少量水，如果不會噎到，就可以進食。
2. 檢查結束後，可能會有少量的血絲痰。若發生血痰量增多、呼吸急促或任何胸部不適症狀，住院病請立即通知醫護人員或門診病人請回院就診。

如有疑問請於上班時間電洽 台北院區 (02)25433535-轉分機 2456

馬偕醫院生理檢查科製

文件編號/名稱	機密等級	生效日	版次	頁次
MMH-PHY-TP-1911-002 經食道超音波檢查須知	一般	2023/1/2	4	1